

关于衡水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(书面)

——2025年1月18日在衡水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

衡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 李战旻

各位代表：

受市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衡水市2024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提请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，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。

一、2024年计划执行情况

2024年，是实现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。面对外部压力加大、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，全市各级各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以及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紧紧围绕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部署要求以及市七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，精心谋划、强力实施，努力在全省经济社会发展中争先进位，有力推动了全市经济发展态势企稳回升、逐渐向好。计划执行情况较好，多数指标能够完成或超额完成计划目标。预计：

——固定资产投资。增长7.2%，高于计划目标0.7个百分点左右。

——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。增长28%，高于计划目标18个百分点左右。

——技术合同成交总额。完成50亿元，超计划目标10亿元。

——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。达到1.3件，高于计划目标0.26件。

——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。增长8.2%，高于计划目标2.2个百分点。

——常住人口城镇化率。达到57.8%，高于计划目标0.8个百分点左右。

——地级城市PM_{2.5}平均浓度持续改善。

——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持续改善。

——每万元生产总值能耗。能够达到计划目标。每万元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。能够达到计划目标。每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。下降16.3%，达到计划目标。

——实际利用外资。增长7.4%，高于计划目标2.4个百分点。

——开发区营业收入。增长11.3%，高于计划目标1.3个百分点。

——城镇新增就业人数。完成4.3万人，超计划目标0.2万人。

——城镇调查失业率。能够实现控制在5.5%左右的计划目标。

——居民消费价格指数。上涨0.1%，控制在3%左右的计划目标以内。

——粮食总产量。完成90.2亿斤，高于计划目标1.2亿斤。

——能源综合生产能力。完成99.8万吨标准煤，超计划目标1.8万吨标准煤。

26项指标中，地区生产总值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、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、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、服务业增加值、进出口总值、出口总值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8项指标与计划目标有一定差距；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.4%，主要是受经济下行压力较大，居民消费水平整体降低等因素影响，导致第三产业增速不达预期，影响GDP整体增速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.4%，主要是受居民消费能力、消费动力不足（如，受国家相关政策调整影响，我市民办学校在在校生人数同比减少3.5万余人），已连续两年位居全省前列导致基数较大等因素影响。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0.6%，主要是受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少导致契税减收，可盘活国有资产减少以及政策性贷款收紧等因素影响。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，增长4.2%，主要是受以岭药业下降较多（新冠疫情期间连花清瘟销量较多，2024年营业收入、产值分别较2023年下降32.9%、42.6%）以及海伟集团停产检修等因素影响。服务业增加值增长4.9%，主要是受交通运输仓储等行业延续下降态势，住宿餐饮业持续低迷，金融业增长乏力等因素影响。进出口总值下降17.2%、出口总值下降18.8%，主要是受俄乌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导致皮毛等主要出口行业以及冀衡药业、柯朗服饰、衡水板业、元展贸易等重点企业出口额出现大幅度下降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.3%，主要是受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高新岗位较少，丝网、玻璃钢等传统从业者收入较低等因素影响。

二、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

2025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收官

之年，是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的关键之年，做好全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意义重大。

（一）总体要求
做好2025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视察河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和市委部署要求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，扎实推动高质量发展，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，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，抢抓京津冀协同发展和雄安新区建设机遇，认真落实国家宏观政策，着力扩大有效需求，推动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发展，促进房地产市场止跌回稳，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，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，稳定预期、激发活力，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，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，保持社会和谐稳定，高质量完成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任务，为实现“十五五”良好开局打牢基础。

（二）主要目标

今年经济社会发展计划共设置7大类26项指标，其中，预期性指标19项，约束性指标7项。指标安排贯彻了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十届七次全会、市委五届九次全会精神，从实际出发，考虑了国内外发展环境和我市要素支撑条件，与全省指标安排、我市“十四五”规划目标作了衔接，有利于贯彻新发展理念，推动高质量发展。具体是：

——综合实力类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.5%左右，固定资产投资增长6%左右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%左右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%左右。

——创新发展类。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8%左右，技术合同成交总额达到45亿元，每万人口拥有高价值发明专利数达到1.4件。

——协调发展类。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6%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6%左右，服务业增加值增长5.5%左右，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8%。

——绿色发展类。地级城市PM_{2.5}平均浓度、地级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、每万元生产总值能耗、每万元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、每万元生产总值用水量5项约束性指标，按照省下达任务执行。

——开放发展类。进出口总值正增长，出口总值正增长，实际使用外资正增长，开发区营业收入增长6%。

——共享发展类。城镇新增就业4.1万人，城镇调查失业率5.5%左右，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5%左右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控制在2%左右。

——安全保障类。粮食总产量89亿斤以上，能源综合生产能力达到107.8万吨标准煤。

完成上述目标，必须坚决把党的二十大、二十届三中全会作出的战略部署作为根本遵循，全面贯彻党中央、省委、市委决策部署，进一步解放思想，奋发进取，争先进位、勇闯新路，加快建设经济强市、美丽衡水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衡水篇章。

三、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举措

实现今年目标任务，重点抓好以下八方面工作。

（一）有力有效扩大内需，推动经济回升向好

不断扩大有效益的投资，持续激发有潜力的消费，全力夯实经济高质量发展基础。

持续增加有效投资。强化预期支撑。实施投资项目全链条管理，将年度投资预期落实到具体项目，逐项目落实招商引资、洽谈、签约、落地、前期、开工、入库时间表、路线图，确保全年增长6%左右。加强运行监测。以“周督、月调、季分析”为节点，动态监测分析全市固定资产投资运行态势，采取针对性举措，力促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。深入“谋跑争促”。聚焦超长期特别国债、中央预算内资金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上级支持领域，加强项目谋划储备，力争获得国家、省更多支持。准确把握PPP新机制定位，鼓励符合条件的项目采取特许经营模式。全面梳理污水垃圾处理、新能源、收费公路、供热等资产情况，谋划培育基础设施REITs项目。

加快建设优质项目。全力推进重点项目。盯紧省市重点项目“三率、两数量”指标，推进省市重点建设项目200个以上，力争一季度、上半年投资完成率分别达到15%、50%以上，年度完成投资145亿元以上，计划新开工项目上半年全部开工建设。全力推进重大项目。加快实施迈越智能网业、冀衡蓝天净化磷酸生产等产业链现代化提升项目，力促国能衡水电厂扩建项目尽早开工建设，衡德高速改扩建项目完成路基和桥梁主体工程，雄商高铁、石济沧港城际铁路项目顺利推进，推动融鑫高强复合材料、黎明国际企业港家具等项目建成投产。全力推进能源项目。确保故城俊能等17个续建项目当年建成投产或部分投产；力争饶阳建投等19个项目实现开工，其中，武强鸿布等8个项目一季度实现开工并当年建成投产。此外，加大土地、资金等要素保障力度，确保衡水高新区途途新型防水材料生产等29个项目、桃城区美贸科技等3个项目、滨湖新区数字智谷等11个项目顺利推进。

促进招商提质增效。深入开展“项目招商”。完善、用好“一图三清单”，深入对接一批产业链头部企业、上中下游知名企业，全年举办产业链专题招商推介活动50场次以上，签约产业链补链强链项目350个以上。精准开展小团组招商。以京津、长三角、珠三角等区域为重点，紧盯行业龙头企业、科研院所，全年开展小团组精准敲门招商3000批次以上，重点引进一批龙头项目、央企名企合作项目。积极探索招商新路径。加强与国际化咨询机构对接，大力开展境外招商、国际化招商。探索基金招商，每个开发区均设立1支创业投资基金或产业引导基金，吸引优质基金落户衡水。探索场景招商，采取“市场订单+产业招商”模式，以应用场景吸引重大项目，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。

有力提振消费活力。精准开展促消费活动。落实好新一轮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，配套发行政府消费券，叠加政策效应，更好提振居民消费信心。紧盯汽车、家居等大宗商品，多领域多层次开展提振消费活动，推动传统消费稳步恢复扩大。积极培育新型热点。积极发展数字消费、绿色消费、健康消费，活跃“夜经济”、假日经济、“网红经济”，引导实体商贸企业转型发展，推动线上线下融合。加强特色商圈建设，打造“一刻钟便民生活圈”。做强做优文旅消费。实施高质量旅游产品打造行动，推动安平古城红色旅游景区、衡水野生动物园等创建国家4A级旅游景区。以衡水湖晋升国家5A级旅游景区为契机，拓展衡水湖马拉松多业态融合消费场景，持续提升《大美衡水 湖韵千年》演出效果，推出更多衡水精品民宿、文创产品，力争全市接待游客人次、旅游总花费均增长10%以上，京津冀游客占比进一步提升。

（二）深入推进创新驱动，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

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，调优做强传统产业，培育发展新兴产业，做强做优县域特色产业集群，加快建设全国特色产业名城、数字衡水。

高标准提升创新能力。培育创新主体。推动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政策应享尽享，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8%左右。不断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群，新认定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900家、高新技术企业275家。搭建创新平台。以增强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为目标，培育产业创新中心、工程研究中心、企业技术中心等各类创新平台10家以上，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6%左右。促进成果转化。健全科技成果转化、评估、嫁接机制，做好雄安未来之城场景汇项目对接，推进京津冀科技成果超市建设，支持更多基地列入京津冀中试孵化基地地图，年内转化重大科技成果15项以上，技术合同成交总额达到45亿元。

高水平打造产业集群。做大县域特色产业。依托衡水市工业大脑，围绕省级县域特色产业集群绘制“两图两表”，因地制宜推进丝网等7个集群建设共享工厂。推动“众筹科研”向高压油管、工程橡胶等产业拓展，高目数、高精度丝网制造项目年内取得新突破。做优战略性新兴产业。积极发挥火力、中裕铁信等战新集群骨干企业引领带动作用，推动凌强河北融鑫年产600套高强复合材料叶片、机

舱罩产业化等省市重点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竣工投产，进一步扩大集群规模。做强传统产业。坚持全产业链发展，拓展衡水“工业大脑”，加快实现“衡水制造”向“衡水创造”转变，“衡水产品”向“衡水品牌”转变。打造金字塔型企业群，全年新增规上企业40家左右，省级专精特新企业20家，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6家。

高质量建设数字衡水。强化数据赋能。实施“人工智能+”“数据要素×”行动，推动联通化工落地大模型在海伟石化、凯亚公司落地应用，安平AI丝网模型、衡水市短时强降水分级预报技术模型、鑫考教育AI学伴数字人模型早日正式运行。提升数字化水平。鼓励利安隆凯亚、康利达金属网、瑞星燃气、奥冠电源等具备信息化基础企业，开展数字化提升项目，推动企业数字化向纵深发展。打造“数字领航”企业。实施企业数字化标杆领航行动，指导每个县市区培育1—2个技术实力强、业务模式优、管理理念新、质量效益高的行业数字化转型标杆。优化数据要素产业生态，发展数据服务，盘活企业数据资产。

（三）做大做强现代农业，助推乡村全面振兴

贯彻中央农村工作会议精神，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，坚持不懈推进乡村振兴，千方百计推动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、农民增收入。

夯实粮食安全根基。确保粮食稳定供给。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，实施好玉米和小麦单产提升行动，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1082万亩以上，粮食总产量达到89亿斤以上。提升综合生产能力。力争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30万亩。持续推进“五位一体”经营模式扩面、提质、增效。精心打造全景现代农业集中展示区。发展现代畜禽养殖。提升养殖机械化、标准化、智能化水平，畜禽养殖机械化率和规模化率分别达到50%、78%，奶牛养殖智能化率达到100%，肉、蛋、奶产量分别达到31.5、26.5、39.8万吨。

发展壮大现代农业。提升果蔬产业效益。建设现代果蔬基地，新建和改造提升果蔬设施3万亩，建设10个以上科技示范基地，绿色食品、有机食品和地理标志果蔬农产品有效认证数量达到140个。大力推动“净菜进京”，进一步提升京津市场占有率。扩大农产品加工产业规模。加快打造现代农业全产业链，力争引进建设一批投资规模大、带动能力强的农产品加工项目。补齐冷链物流初加工短板，建设农产品初加工设施10个以上。培育壮大龙头企业，力争省级龙头企业保持在80家以上。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，农产品检测合格率保持在98%以上，生鲜乳质量抽检合格率保持在100%。实施种业振兴行动。发挥国家蔬菜改良中心河北分中心（饶阳）作用，提升数字化育苗水平，蔬菜育苗能力达到10亿株。推动每个县市区建成1个100亩以上农作物新品种示范方，全市种养业良种覆盖率保持在98%以上。

推动乡村全面振兴。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。争创20个省级和美乡村重点村，支持阜城县创建省级和美乡村重点片区。深入抓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，推动全市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。推进厕所革命，改造农村户厕11475座。完善“基层党建+网格化+信息化”治理模式，推动农村移风易俗。加强乡村文旅资源对接。举办系列乡村旅游活动，培育一批乡村文化和旅游带头人，支持冀州建设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，推介休闲农业与乡村旅游线路8条以上。巩固脱贫攻坚成果。完善覆盖农村人口的常态化防止返贫致贫机制，牢牢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。以改进帮扶方式、强化技能培训为重点，引导脱贫群众积极发展产业、务工就业。

（四）不遗余力深化改革，激发内在发展潜能

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、省委十届六次全会精神，促进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，确保市委五届八次全会确定的242项改革任务落地落实，着力破除制约衡水高质量发展的深层次体制机制障碍。

营造一流营商环境。打造“办事不求人”的政务环境。深入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，推动21个一件事套餐落地实施，让广大市场主体和人民群众跑腿更少、办事效率更高，持续增强人民群众办事的便捷度、满意度。开展建设工程规划许可电子化、标准化改革，实现审批全流程电

子化。规范涉企行政检查。推行行政执法人企扫码制度，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，健全“无事不扰”监管机制。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全覆盖、常态化，推行“一业一查”部门联合监管模式，联合抽查占比60%以上。完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建设。建立健全全市统一规范、信息共享的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体系，深化“双盲”评审，完善投资项目预招标制度，推动各类生产要素畅通流动、各类资源高效配置。

深化重点领域改革。推进市场化改革。深化国资国企改革，加快市建投集团平台改革转型。深化零基预算管理，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。推出更多“微改革、微创新”项目，形成一批标志性、引领性改革成果。推进农业农村改革。积极争取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，抓好景县国家农村综合改革试点、深州国家深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建设。推进公共服务改革。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，加快建设分级诊疗体系，推进紧密型医联体建设，打造“互联网+名医”诊疗新模式，推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和均衡布局。谋划探索紧密型城乡公共文化服务共同体建设，有效解决公共文化服务城乡资源配置不均等问题。

助力民营经济发展。建立健全体制机制。完善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，推动民营企业健全完善现代企业制度，完善知识产权保护 and 促进机制，依法保护民营企业合法权益。持续推进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服务、“免申即办”改革等工作，推动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合规和规范统一，持续推动我市经营主体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。构建亲清政商关系。坚持“两个毫不动摇”，弘扬企业家精神，每年举办“衡水企业家日”大会，深化“青蓝传承”，激发民营企业干事创业热情。积极纾困解难。加大助企帮扶力度，完善政企常态化沟通机制，着力解决拖欠企业账款、农民工工资等问题，让企业放心投资、安心发展。

（五）坚持不懈扩大开放，增强高质量发展动力

坚持放眼全球谋发展、扩大开放赢未来，深入实施国家重大战略，扎实做好稳外资稳外贸工作，加快建设开放强市。

深度融入协同发展。强化产业协作。通过举办专题招商活动、小团组精准招商等方式，新增一批京津疏解项目。力争新引进一批央企二三级子公司，争取更多引进央企子公司做实业务、形成产业、创造税收。壮大康养产业。打造京津康养目的地，发挥康复辅具、中医药等产业优势，提升以岭庄园等5个康养综合体运营品质，加快古早清凉鑫诺医养中心等10个康养项目建设，吸引域外高端养老项目向我市布局。加快雄安衡水协作区建设。探索建立全域对接服务雄安新区机制，办好第二届雄安衡水博览会等招商推介活动，深度融入雄安新区产业链、供应链，争取更多产品销往雄安新区。推动雄安衡水协作区“三区五园”提档升级，实施好总投资487亿元的115个项目，切实建成服务雄安新区“桥头堡”。

力促外贸稳中提质。打造优势产业。巩固皮毛、丝网等5大传统出口产业，重点发展橡塑制品、汽车配件等5大新兴出口产业，打造十大优势出口产业集群。加快衡水国际物流港建设，力争全年外贸基地增加出口6亿元。开拓国际市场。力争全年参加国内外展会企业达300家次以上，签订外贸订单10亿美元以上。全年举办国际直采活动5次以上。谋划建设哈萨克斯坦衡水产业园，带动我市中间品出口。加快我市10家跨境电商产业孵化企业速度，力争入驻企业达300家，跨境电商出口额超过1亿元，拉动产业出口5亿元。促进企业回流。深入开展外贸数据流失企业走访调研，加大政策扶持力度，拓宽融资渠道，力争全年实现回流企业50家，进出口额增加3亿元以上。扩大外贸规模。全市开展境外实地招商考察活动10批次以上，签约利用外资项目5个以上，为实际利用外资平稳增长提供有力支撑。

推动园区能级提升。推进扩容提质。持续深化“一区多园”，支持开发区通过扩调区方式，打造集中连片、协同互补、联合发展的优势产业共同体，开发区营业收入增长6%。打造合作平台。做大做强深州经开区北京

绿色家居、阜城经开区北京中华老字号食品等省际合作产业园，大力引进京津等省外优质项目，打造省际合作示范园。加大改革力度。引导省级开发区探索“管委会+公司”运营模式，提升要素吸引力和承载力。深化开发区人事薪酬和机构改革，支持衡水高新区争创国家高新区。

（六）加快新型城镇化建设，促进城乡融合发展

落实《衡水市新型城镇化与城乡融合发展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，开展好城市品质提升、城乡融合等专项行动，全市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58%。

做优做美中心城区。加快城市更新。围绕打造宜居、韧性、智慧城市，实施好总投资282亿元的78个城市更新项目，改造老旧小区2个，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643套、棚改安置房1451套，修复大庆路、永兴路等6条道路老旧排水管网，三杜街（沁香路—崇文路）、沁香路（前进大街—育才大街）年底前具备通车条件。常态化推进文明城市、卫生城市、森林城市建设，抓好县域充换电设施补短板等试点建设。建设海绵城市。抓实滏阳河市区段生态河道治理等30个海绵示范项目，全力打造以丰收渠提升改造、主干街道绿化带改造、海绵城市建设管控科普公园等为核心的海绵示范区。

着力提升城镇能级。谋划实施一批项目。建立完善2025年新型城镇化项目库，围绕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，继续谋划实施亿元以上新型城镇化项目100项左右，力争年内完成投资130亿元左右。建设有魅力的县城。完善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政策措施，探索建设“小而美”县城新模式。推动强县高质量完成县建设样板培育任务。持续推进燕赵宜居县城建设，打造10个重点片区。创建有特色的小城镇。完善建制镇功能，全面完成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，推动赵圈、前磨头、龙华、周窝等重点城镇建设，促进产业升级、人口聚集、城镇发展实现良性互动。

加强基础设施建设。畅通内外路网。加快衡水高速公路改扩建、国道G339景县段、省道S333安平段等项目建设，力促早日建成通车。新改建农村公路280公里。畅通城乡水网。加快推进衡水湖西调蓄工程、清凉江—南运河连通工程等重大项目前期工作。畅通供热供气管网。对热源、管网、用户等各个环节进行信息化智能化改造，提升供热保障能力。

（七）持续改善生态环境，加快建设绿色转型步伐

认真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，协同推进降碳、减污、扩绿、增长，推动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全面绿色转型，加快建设天蓝地绿水秀美丽衡水。

深化污染防治。着力改善空气质量。实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计划，优化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机制，用好重污染天气工业源豁免清单政策，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环保绩效创A。做好VOCs企业排查整治，稳妥推进锅炉关停整合。强化衡水水质管控。深化“一湖九河”保护治理，确保地表水国考断面水质全部达标，县级以上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达到100%。加快推进工业园区配套管网“清污分流、雨污分流”，实现废水分类收集、分质处理。深化土壤污染防治。推进在产企业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生产监管试点建设。依法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，切实保障重点建设用土壤环境安全。新增完成304个村庄生活污水治理，确保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、常治常清。

加强生态保护修复。巩固综合整治成效。积极打造衡水水超采综合治理2.0版，通过“节水控水、引水调水、四补置换、强化监管”四措并举，压减地下水开采量2500万立方米。强化河湖保护治理。扎实开展衡水水系连通整治和农田水利建设大会战，新增地表水灌溉面积53.4万亩，农业灌溉地表水灌溉率达到70%。常态化推进河湖“清四乱”，力争建成更多人民满意的幸福河湖。加大衡水湖保护力度。强化《衡水湖保护和治理条例》专法保障，完善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协调机制，生态补水3000万立方米以上，

（下转A4版）